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闽市监办函〔2024〕5号

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办公室关于 征集遴选专利产业化优秀案例的通知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推进《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及时总结推广各地专利产业化的典型经验，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征集遴选专利产业化优秀案例的通知》（国知办函运字〔2024〕110号，见附件1）要求，现面向全省开展专利产业化优秀案例征集遴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全省高校和科研机构、企业在推动专利产业化过程中的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并在2023年以来取得标志性成果或重大突破进展的典型案列。

二、案例内容

应围绕专利产业化过程，对创新工作方式方法、解决现实问题、取得实际效果等内容进行重点描述，突出高质量发展导向，聚焦专利技术产业化产生的市场价值和社会效益，体现实效性和示范性，发挥指导借鉴作用。撰写案例应真实、准确、完整、简洁，内容适宜公开（模板见附件2）。

三、遴选过程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负责统筹组织本地优秀案例征集遴选推荐工作，原则上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城市报送案例数量不少于3个、试点城市报送案例数量不少于2个、其他设区市报送案例数量不少于1个。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高校报送案例数量不少于1个，鼓励省市场监管局支持的高校院所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建设单位积极参与案例总结报送工作。

省市场监管局将遴选优秀案例推荐报送国家知识产权局并适时对优秀案例进行公开发布和推广。优秀案例成果将作为各地专利转化运用以及高校院所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建设成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四、有关工作要求

（一）请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认真做好案例征集的组织工作，确保案例报送质量。

（二）国家知识产权示范高校及省市场监管局支持的高校院所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建设单位案例可直接报送省市场监管局。

（三）请各地及有关单位于2024年2月26日前，将案例汇总表（电子版和加盖公章后的PDF扫描件，格式见附件3）和全部案例文件（电子版）发送至邮箱：819494513@qq.com。联系人：叶浩烽，联系电话：13960756015。

特此通知。

- 附件: 1. 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征集遴选专利产业化优秀案例的通知
2. 专利产业化优秀案例征集表
3. 专利产业化优秀案例汇总表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公库8日



(此件主动公开)

